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黑龙江嘉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单位名称）的医院消防改造工程（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医院消防改造工程（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黑龙江嘉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6人，营业收入为1008万元，资产总额为2498万元①，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①，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黑龙江嘉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8月22日



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交易执行系统 ZKGS-21141 第 (1) 包 2021-08-25 07:03:34

黑龙江嘉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1-08-25 07:03:34



附：小微企业名录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browser displaying the 'Small and Micro Enterprise Directory' (小微企业名录) website. The search results for '黑龙江嘉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Heilongjiang Jialong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Co., Ltd.) are as follows: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注册资金额 (万元)	企业类型	登记机关
黑龙江嘉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1230110769057305F	2000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哈尔滨市香坊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Additional information from the page:

- 当前位置: 首页 > 小微企业库
- 版权所有: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 邮编: 100820
- 技术支持电话: 010-88968596
- 业务咨询电话: 010-88968193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 小微企业名录 | http://xwxy.gsxt.gov.cn/micro/micro_detail

小微企业名录

当前位置: 首页 > 小微企业名录 > 详情

黑龙江嘉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黑龙江嘉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230110769057305F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4年12月17日
注册资本:	2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哈尔滨市香坊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属行业:	建筑业	行业:	公共建筑装饰和装修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 经营异常信息: 企业未列入经营异常企业
-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未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
- 企业黑名单信息: 企业未列入黑名单企业

查看更多 >



监狱企业声明函（如适用）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我单位（单位名称）为该文件中所指的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本单位参加（招标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随函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本声明函无效。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意]凡递交此声明函的，须同时提供供应商满足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证明材料原件，并与响应文件同时递交，否则此声明函无效，其价格不给予扣除。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